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品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9001629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090016295_Attach01.pdf、1090016295_Attach02.pdf、1090016295_Attach03.pdf、1090016295_Attach04.pdf、1090016295_Attach05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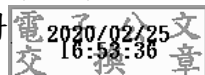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局製作學校防疫整備情形檢核表（含幼兒園版本）、班級配合事項檢核表（含幼兒園版本）及家長版防疫宣導單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持續，請各校（園）每週填寫學校防疫整備情形檢核表，自行檢核校園防疫工作情形，本局將協請聘任督學到校覆核；檢核表留校（園）備查，無須回傳。
- 二、另請各班落實體溫量測、勤洗手、維持教室通風及消毒清潔工作，並填寫班級配合事項檢核表，該表由學校自行留存。
- 三、有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事項宣導，本局已製作家長版防疫宣導單供各校（園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



學務處

109/02/25 17:00



1090001618

有附件